岳环评〔2023〕62号

关于岳阳港危化品船舶洗舱站新增装卸及配套仓储业务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的批复

岳阳水上绿色航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岳阳港危化品船舶洗舱站新增装卸及配套仓储业务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申请书》、岳阳市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岳阳港危化品船舶洗舱站新增装卸及配套仓储业务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报告》（岳环事评估〔2023〕51号）、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的预审意见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意见如下：

一、本项目在岳阳水上绿色航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岳阳港危化品船舶洗舱站现有厂区范围内进行建设，位于岳阳港云溪港区云溪工业园作业区，长江中游仙峰水道右岸，白尾闸上游，长江中游里程221km处，距离下游荆岳大桥约4.1km，不新增用地。你公司本次改造工程是对“岳环评〔2021〕32号”文件批复的岳阳港危化品船舶洗舱站工程进行改扩建，本次改造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将水域的2个5000吨级泊位的洗舱功能改为兼具洗舱和货物装卸过驳功能，改造完成后洗舱规模由612艘次/年缩减至242艘次/年（洗舱量由600艘次/年缩减至237艘次/年），设计吞吐货物量为液碱5万吨/年（全部为进港量）、沥青15万吨/年（进港13万吨/年，出港2万吨/年）、原油97万吨/年（全部为过驳），新增柴油（残液，仅应急情况下装卸，来源于溢油船舶的柴油）收集功能；同时利用现有设施增加3万吨/年的船舶含油污水和生活污水的接收处理。改建后建设单位仍以洗舱功能为主，危险化学品装卸及配套仓储业务为辅，当洗舱业务与装卸业务发生冲突时，建设单位无条件优先保证危化品船舶洗舱业务的正常运行。项目投资4585.4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7万元。

根据湖南中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岳阳港危化品船舶洗舱站新增装卸及配套仓储业务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和岳阳市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岳阳港危化品船舶洗舱站新增装卸及配套仓储业务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报告》以及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的预审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必须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做好施工期污染防治工作。**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开挖平整、材料运输、砂石装卸等过程产生的扬尘，以及施工机械设备、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等。建筑材料不大量堆存，应置于较为空旷的位置并进行遮挡，减少物料起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对项目施工区进行洒水降尘；加强对施工机械、车辆的维修保养，禁止以柴油为燃料的施工机械超负荷工作，减少尾气排放。施工员工产生的生活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施工污水经初步沉淀处理，尽可能循环利用或作为场地抑尘洒水用水；加强施工期废水管理，作好施工期废水的收集、处理、引流措施，严禁项目废水乱排。

**（二）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改造完成后废气主要包括原油过驳废气、沥青装卸废气、洗舱废气和污水处理站废气等。1#趸船洗舱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15m高的DA004排气筒排放；2#趸船洗舱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15m高的DA003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区废气收集后采用“喷淋塔+UV光解”处理后通过15m高DA001排气简排放;深度处理区废气收集后采用“除雾+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高DA002排气简排放。设置油气回收系统对原油过驳和沥青储存装卸废气进行处理，采用“预冷凝+碱洗+冷凝+吸附”的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能力为450Nm3/h，废气处理达标后通过15m高的DA005排气筒排放；通过加强收集等措施控制废气无组织排放。项目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油气回收装置尾气排放口在原油过驳期间应满足《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0-2020）表1中处理装置油气排放限值；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限值；污水处理站臭气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限值。

**（三）废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落实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原则。本项目主要废水有洗舱废水、码头及陆域装卸平台冲洗废水、初期雨水、喷淋塔废水、船舶及陆域生活污水、接收的船舶含油污水和生活污水等。苯类及其他化学品类洗舱废水收集后委托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不进入本项目废水处理站；油类洗舱废水采用隔油沉淀+两级气浮+芬顿氧化的预处理工艺；醇类洗舱废水收集后先进入预处理调节池再经芬顿氧化处理后进入综合调节池进行后续处理；酸碱类洗舱废水采用中和的预处理工艺；码头及陆域装卸平台冲洗废水、初期雨水、喷淋塔废水、船舶及陆域生活污水、接收的船舶含油污水和生活污水收集后进入综合调节池进行后续处理；综合废水采用“兼氧+两级AO+臭氧氧化+MBR”处理工艺，设两组生化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的污水部分经消毒处理后回用，部分通过管道进入城陵矶临港产业新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各部分废水根据废水特点分类收集，分质预处理后，再进入厂区废水处理站的生化系统处理达标后回用或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陵矶临港产业新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本项目外排废水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及城陵矶临港产业新区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要求。

**（四）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对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制定地下水和土壤监测计划，合理布置地下水和土壤监测点位，防止污染地下水和土壤环境。

**（五）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通过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和机械，加强对噪声设备的维护管理和合理布局，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确保营运期临河侧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其他厂界达到2类标准。

**（六）固体废物管理工作。**按“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贮存、处置工作，并建立固体废物产生、贮存、处置管理台账。废矿物油、含油抹布、物化污泥、气浮浮渣、废活性炭、UV灯管等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要求合规贮存，建立健全管理台账，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污水处理站生化污泥等一般工业固废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合理贮存，妥善委外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七）加强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按“以新带老”要求落实各项措施，完善厂区雨污分流，加强建设期和营运期的环境风险防范，提高公司应急风险防范能力，防止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加强生产系统和环保设备的维护和安全管理。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修订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储备环境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避免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八）做好环境管理工作。**设置专门环保机构，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加强设备和污防设施的检修、保养及人员培训工作，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加强日常监管，确保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做好运营期环境监测工作，定期向社会公开企业环境信息。

**（九）总量控制。**本项目改造完成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 2.5t/a、COD 3.6t/a、氨氮 0.4t/a，其中液货装卸过驳业务部分总量为COD 0.9 t/a、氨氮0.1t/a，该部分总量需通过排污权交易获得。

三、你公司应于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文件送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和湖南中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请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0月18日